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 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陳虹蓁

電話：04-7531437

傳真：04-7229145

電子信箱：hzche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2642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影本（1個電子檔） (376470000A\_114026420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考試院依「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」核定每年6月23日為  
公共服務日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考試院114年7月3日考臺保一字第1140051507號函辦  
理。

二、為宣示政府對公共服務價值之肯認及對公部門服務人員之  
鼓勵與肯定，同時與聯合國之公共服務日活動接軌，爰考  
試院依前揭實施條例第5條第28款規定核定每年6月23日為  
公共服務日。

三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縣長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參議室、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  
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  
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